2023年度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本单位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土壤环境污染防治的技术性和事务性工作；参与编制本市环境污染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动态数据库和信息化网络平台的建设与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化学品管理、贮存、处理的技术性和事务性工作；负责机动车尾气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和管理；参与编制全市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计划、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强制清洁生产审核报告、环境应急预案及各种环保技术方案的评估工作;开展区域生态环境调查、生态环境保护对策及污染防治方法应用研究；负责环境保护专家库的日常管理工作；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韶关市生态环境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科级。内设4个正股级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土壤与固废污染控制室、大气与水环境污染控制室、技术评估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61.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6.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2.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779.6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6.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1.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961.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961.24	**总计**	60	961.24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61.24	961.23	0.00	0.00	0.00	0.00	0.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8	10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48	10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17	3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4	4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37	2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1	1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1	1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1	1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79.66	779.65	0.00	0.00	0.00	0.00	0.0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0.24	30.23	0.00	0.00	0.00	0.00	0.0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24	30.23	0.00	0.00	0.00	0.00	0.01
21103	污染防治	377.64	37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4.28	1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63.36	36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71.78	37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71.78	37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51	3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51	36.5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51	36.5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61.24	553.60	407.6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8	102.4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48	102.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17	33.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4	44.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37	22.37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1	15.8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1	15.8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1	15.81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79.66	372.02	407.64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0.23	0.23	3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23	0.23	3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77.64	0.00	377.64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4.28	0.00	14.28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63.36	0.00	363.36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71.78	371.78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71.78	371.7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51	36.5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51	36.51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51	36.5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61.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78	26.7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2.48	102.4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81	15.8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79.65	779.65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51	36.5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1.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961.23	961.2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61.23	**总计**	64	961.23	961.2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61.23	553.59	407.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8	26.7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8	102.4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48	102.4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17	33.1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4	44.7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37	22.37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	2.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1	15.8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1	15.8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1	15.81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79.65	372.01	407.6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0.23	0.23	3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23	0.23	30.00
21103	污染防治	377.64	0.00	377.64
2110301	大气	14.28	0.00	14.2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63.36	0.00	363.3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71.78	371.78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71.78	371.7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51	36.5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51	36.5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51	36.5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1.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1
30101	基本工资	103.33	30201	办公费	8.60
30102	津贴补贴	47.1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9
30107	绩效工资	219.81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74	30206	电费	0.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37	30207	邮电费	1.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0	30211	差旅费	5.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1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3.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1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25.09		公用经费合计	28.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6	0.00	4.27	0.00	4.27	0.08	4.36	0.00	4.27	0.00	4.27	0.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961.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61.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61.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44万元，下降5.5%。主要变动情况：因财政局资金紧张，2023年韶关市机动车环保监管及数据交换系统运维等项目资金尚未支付。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0.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1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户利息0.01万元未能及时上缴国库。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961.2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61.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55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88万元，增长10.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正常调增；二是2023年调增了公积金基数；三是补发了2021年部分绩效奖。

2.项目支出407.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8.31万元，下降21%。主要变动情况：因财政局资金紧张，2023年韶关市机动车环保监管及数据交换系统运维等项目资金尚未支付。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961.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61.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44万元，下降5.5%；主要变动情况：因财政局资金紧张，2023年韶关市机动车环保监管及数据交换系统运维等项目资金尚未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61.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1.2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02.89万元，增长46%；主要变动情况：增加韶关市曲江区沙溪镇历史遗留尾砂池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等省级项目资金；政

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3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6万元，增长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27万元，完成预算4.2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7万元，增长6.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27万元，完成预算4.2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7万元，增长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预算0.0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因业务量增多，故车辆经费和业务招待费增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27万元，占98.1%；公务接待费支出0.08万元，占1.9%。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2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2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车辆保险、油费、过路费及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支出0.08万元，主要用于日常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10人。主要包括接省厅检查环评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6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9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

额的-%，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日常综合业务使用；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71.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7.5%。

我单位2023年暂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61.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中心预算编制合理，预算执行严格，三公经费控制严格，各项经费管理规范，支出合理，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023年度专家咨询费用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961.24万元，执行数961.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中心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363”工作部署，按照局机关“守底线、腾容量、保发展”的工作思路，开展各项工作，较好的完成年度绩效目标。随着中心工作开展，社会

生态文明意识有一定提高，生态发展环境得到持续改善，整体满意度大于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市级财政局资金紧张，未能按时完成项目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和财政局沟通，确保资金按时支付。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总体表现及整体绩效，2023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等级为“优”。

2022年韶关市机动车环保监管及数据交换系统运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2年项目因财政局资金紧张，延至2023年支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2万元，执行数为41.5万元，完成预算的9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做到每月对机动车中心端服务器进行巡查，每月不少于一次巡检工作，最大限度的避免了安全事故的发生，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定期检查系统服务器数据备份机制是否正常、IIS应用程序回收机制是否正常，定期扫描更新杀毒软件的病毒库，定期打补丁，点位上报的数据中心平台是否能正常预览。日常维护方面，响应时间、维修时间都能按照合同要求规定完成，有效保障了韶关市机动车监管及数据交换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管理账号使用密码较弱，可能被黑客攻击，导致数据泄漏或系统被篡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系统信息安全管理，强化用户权限管理，及时有效的应急响应，避免影响业务的正常进行。

2023年度专家咨询费用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组织专家对韶关市辖区内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开展技术评估工作，提交专家评审意见；督促环评单位按评审会专家意见修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并出具技术评估意见，提供技术支撑，确保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满足环

保审批要求。2023年我中心共组织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专家评审会57次，出具技术评估意见58份。（2）组织专家对土壤或其他环境相关方案报告开展评审工作，提交专家评审意见；督促报告编制单位根据专家意见修改方案或报告，确保能满足职能部门环境管理相关要求。2023年我中心组织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专家评审会43场，共评审83个地块项目，出具72份技术审查意见。发现的问题是专家咨询费用经费不足，2023年应付专家费39.48万元，实际支付30万元的专家费，其中28.5万元用于支付2023年的专家费，1.5万元用于支付2022年专家费，2023年未支付完毕的专家费用通过2024年度专家费用支付。主要原因是2023年送审环评项目及土壤调查项目较2022年明显增多。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项目情况适度调整2024年度专家费预算申报；二是适度调整第一阶段土壤报告专家评审场次。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项目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2022年韶关市机动车环保监管及数据交换系统运维项目</td></tr>
<tr><td rowspan="4">总体绩效目标</td><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绩效目标</td><td>年初目标</td><td colspan="2">完成情况</td></tr>
<tr><td>年度运维费</td><td colspan="2">已完成</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实施周期绩效目标</td><td>年初目标</td><td colspan="2">完成情况</td></tr>
<tr><td>年度运维费</td><td colspan="2">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初指标值</td><td>完成情况</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运维人员数量</td><td>2人</td><td>满足</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正常运行率（正常运行天数/工作日）</td><td>90%</td><td>满足</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应急响应时间</td><td>24小时内响应</td><td>满足</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运行维护成本</td><td>42万</td><td>41.5万</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提高了监管的力度和效率，节省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td><td>提高</td><td>满足</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高机动车检验能力，促使车主对车辆及时维修维护</td><td>提高</td><td>满足</td></tr>
<tr><td>生态效益</td><td>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比</td><td>94%</td><td>满足</td></tr>
<tr><td>可持续影响</td><td>系统正常使用年限</td><td>1年</td><td>满足</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用户满意率</td><td>100%</td><td>满足</td></tr>
</table>

项目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2023年度专家咨询费用</td></tr>
<tr><td rowspan="4">总体绩效目标</td><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绩效目标</td><td colspan="2">年初目标</td><td>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评审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土壤或其他环境相关方案报告以及项目验收数量115</td><td>已完成</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实施周期绩效目标</td><td colspan="2">年初目标</td><td>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评审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土壤或其他环境相关方案报告以及项目验收数量115</td><td>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初指标值</td><td>完成情况</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报告数量</td><td>115</td><td>158</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报告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完成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不超预算</td><td>30万</td><td>不超预算</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环境效益指标</td><td>评估意见采用率</td><td>100%</td><td>100%</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结果应用率</td><td>100%</td><td>100%</td></tr>
<tr><td>生态效益</td><td>区域土壤环境质量</td><td>改善</td><td>满足</td></tr>
<tr><td>可持续影响</td><td>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td><td>100%</td><td>10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行政职能部门满意度</td><td>100%</td><td>100%</td></tr>
</table>

2023年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组建于2016年9月，主要工作职责：1.负责全市水环境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土壤环境污染防治的技术性和事务性工作：参与编制本市环境污染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2.负责全市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动态数据库和信息化网络平台的建设与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化学品管理、贮存、处置的技术性和事务性工作；3.负责机动车尾气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和管理；参与编制全市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计划、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4.负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强制清洁生产审核报告、环境应急预案及各种环保技术方案的评估工作；5.开展区域生态环境调查、生态环境保护对策及污染防治方法应用研究；负责环境保护专家库的日常管理工作；6.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中心是韶关市生态环境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科级。内设4个正股级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土壤与固废污染控制室、大气与水环境污染控制室、技术评估室。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中心工作开展情况与去年基本相同，具体如下：

1. 做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规划环评专家评审。组织召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评审会 77 次并出具相关报告 57 份；组织召开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专家评审会 43 次，出具报告 72 份；为项目审批提供技术支持，助力提高环评审批效能。

2. 落实环评文件质控要求，提高环评服务质量。组织开展环境影响报告（书）抽查复核工作，抽取了 29 家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编制的 31 份报告，提高环评服务质量。

3. 积极开展“服务企业接待日”活动。开展了 4 场“服务企业接待日”活动，共计接待 122 家企业，解决企业参会代表环保诉求 44 项，并围绕相关政策、治污技术进行交流探讨。深入落实《韶关市领导班子成员和市直部门挂点联系工业企业工作制度》，牵头办结挂点企业涉及生态环境诉求 7 个，办结率 100%；收集并办理市生态环境局挂点企业诉求 3 个，办结率 100%；走访 10 家挂点联系企业总计 33 次。

4. 主动出击，严把机动车排放检验质量关。对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从业人员进行了 6 次培训。开展站内黑烟车抓拍检查，共计抓拍 39934 车次，对存在尾气排放黑烟的车辆禁止检验机构为其出具检验报告，并要求维修后重新检测。

5. 协同防治移动源污染：开展年度机动车检验机构抽查 25 家次；对道路行驶机动车开展联合执法累计 55 次，抽测柴油车 630 辆次；开展用车大户入户检查 23 家，检测柴油货车 148 辆；为规范成品油行业经营秩序，抽检油品数量

117 样次；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管理和编码登记工作，累计编码登记 2920 辆。

6. 充分利用遥感监测和黑烟车抓拍设备实施监管。利用遥感监测和黑烟车抓拍设备 24 小时监测车辆排黑烟状况，共检测 2628939 车次，检测车辆数 22334，柴油车遥感监测覆盖率为 60.12%。

7. 持续加强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加强平台数据审核和信息化管理，审核注册企业信息 5 条、经营年报 20 条和经营许可 11 条；组织开展韶关市固体废物管理数据分析，印发了 4 分《韶关市固体废物环境管理数据分析报告》。在 10 个县（市、区）开展 9 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培训。完成固体废物环境管理有关工作方案编制，编制印发《韶关市废铅蓄电池收集网点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编制、审核、评审《韶关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完成固体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编制印发《韶关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实地核查 29 家危险废物产生企业。

8. 协助做好 2023 年度局机关招商引资。协助做好 2023 年度局机关招商引资。跟进 EOD 试点项目进展情况，积极对接曲江区政府与圣清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进韶关市曲江区以生态环境为导向煤矸石综合利用试点项目（EOD 试点项目）尽快落地；及时跟进项目进展情况，按照生态环境部及省厅要求及时调度项目进展。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年，中心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363”工作部署，按照局机关“守底线、腾容量、保发展”的工作思路，开展各项工作，较好的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2023年中心项目数量为8个，各项目支出不超预算，均在年内验收完毕，完成质量较好。随着中心工作开展，社会生态文明意识有一定提高，生态发展环境得到持续改善，整体满意度大于90%。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中心是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收入为财政拨款收入。

1.预算收入情况

2023年预算收入为658.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41.34万元，占预算收入总额的82.23%；项目支出117万元，占预算收入总额的17.77%。2023年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加33.95万元，增长率5.44%。

2.决算支出情况

2023年决算支出961.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3.59万元，占支出总额57.59%，项目支出407.64万元，占支出总额42.41%。2023年决算支出比上年减少56.44万元，减少率5.55%。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1.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建立和完善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

2.严格按照项目签订的合同进度，抓紧落实资金使用，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

3.按照我单位制定的固定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制定固定资产卡片，做到片物相符，条理分明，确保账实相符。

4.把好人员进出管理关，把好人员经费编制关和加强监督检查，多措并举，不断强化财政供养人员管理。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经济性分析：2023年中心预算额658.34万元，决算额961.23万元，预算执行率超过100%。各项开支均经过严格把关，规范使用。

效率性分析：基本支出方面，按时缴纳税款和社保，及时报销各项费用，确保中心日常运行正常；项目支出方面，跟踪项目进展，加快项目实施进度，按合同规定支付款项，确保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效益性分析：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生态环境系统性、基础性工作成果显著，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三）自评结论

2023年度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2023年度中心预算编制合理，预算执行严格，三公经费控制严格，各项经费管理规范，支出合理，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无。

韶关市环境污染控制中心

2024年4月17日